

原本对判决不服的罪犯,当场认罪悔罪

望春监狱是如何打开罪犯心结的?

通讯员 葛天驰 本报记者 许金妮

古人有云“消未起之患、治未病之疾,医之于无事之前”,在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中,这句话正好说出了加强诉源治理、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的重要性。

作为现代化文明监狱、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践行者,宁波市望春监狱创新打造“明州调解”矛调品牌,建立递进式矛盾纠纷分层过滤体系,深入推进“我为基层减负担”专题实践活动、“法雨春风进大墙”活动和“我为罪犯解心结”专题活动等,推动矛盾纠纷多渠道化解。

“监狱是司法的末端,更是社会治理的关口。我们将着力做好矛盾纠纷的排查和化解,促进监狱的平安稳定,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贡献监狱智慧。”望春监狱监狱长郑华峰说。



修心教育公益联盟成立



监狱领导到宁波市江北区矛调中心“取经”



“明州法律援助站”授牌

着眼“融合” 社会力量引进来

化解矛盾、改造罪犯,离不开社会力量的广泛参与。为此,望春监狱开展监地融合,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矛盾化解的脚步也从未停歇。

今年年初开始,监狱就以打造望春模式、望春经验为目标,提出了监狱主导、市域协同、社会广泛参与的“明州调解”实施路径。

首当其冲的,就是要做好团队建设。为此,望春监狱做好“融合”文章,不断扩大“朋友圈”。

自今年2月以来,望春监狱积极联络宁波市司法局、市民政局、属地矛调中心等职能部门,与宁波市法律援助中心共同成立“明州法律援助站”,聘请了10位律师为监狱常驻法治宣讲员,已开展了2次“法雨春风进高墙”云上法律援助活动。

望春监狱加大了对各类社会调解资源力量的统筹力度,聚合了罪犯家属、法律援助律师、村(社区)干部、社会矛盾调解员、公益人士、志愿者等社会力量,形成了具有望春特色的社会“调解导师团”。导师团由不同身份、不同专业的社会人士构成,在监狱的促成下,下沉力量至监区,利用视频连线、云上帮扶等方式,通过“团队调解”,多维度、全方位、强时效



云上法律援助为罪犯答疑解惑

化解影响罪犯改造的各类矛盾、解决罪犯在医疗、生活、法律、心理等各方面的诉求。

“在律师的帮助下,我心中的疑惑解开了,我会努力学法用法,乐观积极地好好改造。”罪犯周某之前对判决不服,在“法雨春风进高墙”法律援助活动中,律师对他的疑问给予了专业解答,终于解开了他的心结。

截至目前,“调解导师团”已开展线上普法宣讲2场次,录制普法短视频百余集,点对点线上法律援助29人次,攻坚成功8起突出矛盾诉求。“通过打造社会化、多层次、全方位的矛盾化解团队,有效促进修心教育不断深化。”望春监狱教改处民警说。

着眼“过滤” 矛盾纠纷不上交

对于监内矛盾纠纷,如何精准分类逐个突破?望春监狱创建了“过滤”机制,让矛盾纠纷化解有效率、出效果。

去年以来,由于疫情防控的需要,民警分批执勤,这给监内矛盾纠纷的摸排带来了一定挑战。

怎么办?监狱调整工作方式,按照“罪犯调解小组收集、民警网格化动态管理、专班针对性个别谈话”开展精准排摸,并充分利用监狱智能化信息系统,实时记录、更新罪犯矛盾纠纷隐患,建立排摸清单,从“一个微心愿”到“对罪行不认可”“对亲人不理解”,全都一一排查到位,确保矛盾诉求排查“无遗漏”。

在此基础上,监狱制定了“两表一清单”,按照“一般性矛盾纠纷、重大矛盾纠纷、疑难复杂矛盾纠纷”进行精准分类,同时建立挂账销号机制,确保完成一项销号一项,以项目化推进、清单式管理的办法,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实现罪犯矛盾诉求的“去存量”“控增量”,以防“积少成多、积小成患”。

根据矛盾纠纷调解的难易程度,监狱构建了三级调解队伍建设,按照“一般性矛盾纠纷由网格民警就

地化解;重大矛盾纠纷由矛调专班统筹“调解导师团”力量化解;疑难复杂矛盾纠纷由矛调专班加大调解资源的统筹力度,邀请社会调解专家等参与指导调处”的工作思路,切实提高矛盾纠纷调处的及时性和有效性。

“我们通过机制建设,让矛盾纠纷不断过滤,实现小矛盾快解决、大问题想方设法去解决,目的就是让矛盾不出监、不上交。”望春监狱教育改造处负责人说。

着眼“个案” 对症下药促稳定

“律师您好,入监以后,我一直对法院的判决有疑惑,所以不能安心改造。迫切希望得到您的解答……”罪犯靖某通过云上法律援助向律师咨询。屏幕的另一端,律师从法、理、情的角度作了详细、通俗易懂的解答,很快解开了萦绕靖某心头的疑惑。靖某当场表示认罪悔罪,并表态会端正态度、积极改造。

这是望春监狱解决个案矛盾的一个缩影。

针对罪犯因日常改造产生的小矛盾,网格民警第一时间介入,通过摆事实、讲道理及时调解;针对重大纠纷和社会性矛盾纠纷,监狱以专班形式制定科学合理的调解方案,精准施策,让罪犯心无疑虑、踏实改造。

对重点罪犯的引导和教育,一直是监狱民警攻坚克难的重点。针对这些犯人,望春监狱奖罚并举,通过“排、管、教、评”链条式工作机制,融合多方资源加强攻坚。比如,对于改造表现由差变好的罪犯,监狱予以积极鼓励,通过常态化开展“闪亮望春学员”改造典型故事征集,选树一批改造典型,通过《明州新生报》刊登、周三读报日全员分享等方式,营造向上、向善的改造氛围。

此外,监狱还畅通亲情电话、视频会见、书信、心声直通车等诉求表达渠道,全面落地“修心周记”,按照“日关注、周统计、月汇总”的原则,及时了解罪犯的突出矛盾,回应罪犯关切。